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ELECTRIC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727)

關於增持子公司股份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六日刊發關於增持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機電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機電」）股份之公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就本公司後續增持計劃補充如下：

自首次增持上海機電股份起 12 個月內，增持（含已增持的股份）不超過上海機電已發行總股份數 2% 的股份，增持金額不低於人民幣 1,000 萬元。同時承諾：在增持計劃實施期間不減持本公司持有的上海機電股份。

承董事會命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黃迪南

中國上海，二零一五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迪南先生、鄭建華先生及黃甌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強先生、朱克林先生及姚珉芳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新榮博士、簡迅鳴先生及褚君浩博士。

* 僅供識別